

打造反诈“金名片” 捂牢群众“钱袋子”

浦东警方举行街镇反诈分中心实体化运作暨反诈集中宣传周启动仪式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刘琦

本报讯 “反诈同心，你我同行！让我们携手一起，共同努力，早日实现全民反诈、天下无诈。”伴随着浦东新区副区长、浦东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马雪波的致辞，昨天，张江镇反诈分中心实体化运作正式启动，反诈集中宣传周活动也同步开始。

宣传片展示、聘用宣传推广大使、表彰反诈优秀成员单位……仪式现场，活动主办方通过形式多样的方式展示了公安机关在过去的一年里开展的反诈工作。据介绍，2023 年浦

东警方以“浦东反诈联盟”平台为名片，在各媒体平台刊发相关新闻报道 700 余篇次，在线上线下投放 23 名知名人士参与制作的反诈防宣短视频，阅读观看量高达 3000 万人次，起到了良好的反诈防宣效果。与此同时，去年累计破获电诈等非接触类案件 4000 余起，追赃挽损 1.1 亿元的骄人战绩，既展示了浦东警方严厉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的决心和成效，也让社会各界更清醒地认识到了反诈形势仍然不容乐观，而张江镇反诈分中心实体化运作标志着浦东“全民反诈”工作迈上了一个

新的台阶。

张江镇地处浦东张江科学城核心区，占地 42.96 平方公里，常住实有人口及每天流动人口均高达 20 余万，这里是打造高规格组织、标准化建设、机制化保障“浦东反诈模式”的绝佳示范点。

一个联动指挥平台、一间“舒心驿站”心防室、一个“反诈联盟”直播间……走进张江镇反诈分中心，三个彼此独立的实体化运作区域在一套反诈防宣责任体系下平稳运作着。联动指挥平台里，3 名民警、3 名镇平安办工作人员、6 名辅警正通过“二次研判”，

指令反诈工作专职人员，叠加对潜在受害人开展精准防宣。一旁的“舒心驿站”心防室内，法官、律师、心理医生等 6 名专家加盟组成的工作小组，随时准备通过案例讲解剖析、专业咨询援助、身边人近说反诈事等方式，唤醒被深度洗脑的潜在受害人。

相较于指挥平台和心防室，“反诈联盟”直播间则更为主动，依托张江地区“张小江直播间”、浦东电信局“翼直播平台”“浦东反诈联盟”微信公众号以及 IPTV 等各年龄层次受众习惯收听收看的线上平台，以吸睛亮点、喜闻乐

见的方式进一步拓展防宣覆盖面和影响力，张江反诈直播品牌逐渐打造成形。

据悉，类似的反诈分中心正在浦东新区各个街镇陆续建设，张江镇反诈分中心作为示范点率先投入使用。此外，浦东警方已携手 13 家互联网公司创建反诈科技联盟，将在预警建模、快速止付、线上防宣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浦东警方正以共建共治为基底、以主动防范为先导、以精准防阻为关键、以严打严管为支撑，以精细管理为保障，全力打造浦东反诈工作“金名片”，紧紧捂牢群众“钱袋子”。



共同筑牢未成年人家庭保护防线 他们，共同学习“依法带娃”

□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王晓阳

本报讯 “家庭教育是生活教育，是情感教育和人格教育，最核心的是做人的教育……”近日，虹口区人民检察院开展“角色互换，感受爱”家庭教育指导讲座，虹口区各街道妇女儿童工作者、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虹口工作站工作人员以及未检检察官共同学习“依法带娃”。

上海市终身教育研究会家庭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家庭教育指导师、上海市“家庭教育讲师团”讲师赵红通过家庭教育故事分享、案例分析、角色扮演等多种方式，引导大家认识家庭教育的内容和家

长责任，掌握家庭教育沟通技巧，学会打开未成年人心扉，营造良好的家庭氛围，共同筑牢未成年人家庭保护防线。

“认真聆听孩子的需求，专注倾听孩子说话，与孩子积极沟通，与孩子产生共情，让孩子在鼓励中成长……”赵红老师表示，家庭教育中需要监护人积极的投入参与、真诚地表达和互动、认真地聆听与尊重，家长的改变能改变孩子的世界。

“家庭教育的第一责任主体是家长，但家庭教育不仅仅是家长的事情。”未检检察官介绍，开展家庭教育指导亦是未成年人检察办案中的重要一环。长期以来，虹口区检察院一直致力于以检察之力协同汇聚更多社会力量、链接更多社会资源，凝聚多方力量共同推进未成年人监护监督工作，不仅推动成立了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中心，发布线上小程序，打造多维家庭教育指导平台，还与区妇联成立“拥抱明天”亲职教育联盟。2021 年年底，虹口区检察院会同区妇联、区教育局、区法院等多个职能部门共同出台《关于加强虹口区未成年人监护监督工作的意见》，创建监护监督制度并建立了首支监护监督员队伍，今年以来主动对接“三所联动”机制平台，促进未成年人案件调解，又联合多部门共同签约了《关于加强虹口区未成年人监护监督评估工作的实施细则》，持续深化监护监督工作实践。



“公开听庭+训诫教育” 青浦检察机关对涉醉驾案件这样做

□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王擅文

本报讯 “感谢检察院给我从宽机会，我一定引以为戒，改过自新，再也不会喝酒开车。”近日，涉醉驾案件人员在青浦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法院听庭，并接受训诫教育时作出承诺。为深入贯彻《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机动车刑事案件的意见》醉驾治理等相关工作精神，强化源头治理，近日，青浦区人民检察院对涉醉驾案件人员开展“公开听庭+训诫教育”，实现了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记者了解到，参加此次公开听庭的均为已作出处理决定的涉醉驾案件人员，为深化后续警示作用，检察院组织涉醉驾案件人员在青浦区人民法院

开展公开听庭活动，通过他人生动鲜活的案例再次向其进行政策普及，延续警示效能。

公开听庭后，检察官又向其开展了训诫教育，并指出：“希望你们从自身及他人的案件中深刻反省、汲取教训，真心悔过，保持对法律的敬畏之心，主动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坚守法律底线，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走好自己的人生路。”

同时，青浦检察院还与该区公安分局、区文明办联合举办涉醉驾案件人员安全驾驶教育培训会，共有 29 名醉驾人员参加培训会，有效促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社会治理的衔接。

此外，持续对涉醉驾案件人员开展安全驾驶教育工作，多名涉案人员出具悔过书表达忏悔，起到良好的警示效能。

喜迎警察节 巡查宣防不间断

□ 通讯员 焦钢 摄影报道

本报讯 1 月 10 日是第四个中国人民警察节，也是全国第 38 个“110 宣传日”。连日来，嘉定公安分局组织民警立足本职岗位，充分利用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和进农村等接触百姓过程中，结合日常巡查宣防广泛向辖区群众讲解中国人民警察节、警旗、警徽、人民警察肩负的使命任务、神圣职责和 110 发展历史，让社会各届更好地了解公安、认识警察，积极参与协助警察维护社会大



局稳定。

图为 1 月 6 日，嘉定分局娄塘派出所民警在汇源路

幼儿园向师生、家长讲解警旗、中国警察节和 110 安全防范等综合知识